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关联方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 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龙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鼎龙股份新增关联方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关联方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珠海名图超俊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全资子公司湖北鼎龙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北芯屏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珠海名图超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名图超俊”）60%股权转让给北京市北方办公用品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间接持有珠海名图超俊的股权比例由 100%减少至 40%，珠海名图超俊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鉴于公司副总经理黄金辉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珠海名图超俊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珠海名图超俊以及其全部控股子/孙公司等成为公司关联方，其中珠海名图超俊子公司——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珠海鼎龙汇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新增关联交易方”）预计会与公司存在日常关联交易。

（二）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内容：因珠海名图超俊变更为公司参股子公司，且公司副总经理黄金辉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该公司董事，珠海名图超俊及其全部控股子/孙公司等成为公司关联方。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本次新增关联交易方发生销售产品、采购商品、资产出租、代付费用等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有效期限自本事项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的相关会议决议生效之日。

2、表决情况：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此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三）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 2026 年 4 月 1 日至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珠海鼎龙汇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 销售芯片、碳粉 | 市场定价 | 2,600.00 | 112.17 |
| | 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 销售芯片、碳粉 | 市场定价 | 4,500.00 | 131.76 |
|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商品 | 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 采购硒鼓 | 市场定价 | 20.00 | 1.23 |
| 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 珠海鼎龙汇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 | 市场定价 | 330.00 | 14.10 |
| | 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 | 市场定价 | 200.00 | 5.89 |
| 关联方代付款项 | 珠海鼎龙汇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 代付水电费 | 市场定价 | 250.00 | 13.79 |
| | 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 代付水电费 | 市场定价 | 100.00 | 2.70 |
| 合计 | / | / | / | 8,000.00 | 281.64 |

注：2026年4月1日至今，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本次新增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均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新增关联交易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 1、名称：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住所：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峰西路15号5栋（厂房和连廊）
- 4、法定代表人：陶龙继
-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4年12月24日
-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770176977M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办公设备耗材制造；办公设备耗材销售；软件开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五金产品制造；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9、股权结构：珠海名图超俊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 10、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8,641.63 |
| 负债总额 | 19,864.55 |
| 净资产 | 18,777.08 |
| 项目 | 2025 年 1-12 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47,661.04 |
| 营业利润 | 861.77 |
| 净利润 | 829.52 |

11、关联关系说明

鉴于公司副总经理黄金辉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珠海名图超俊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珠海名图超俊子公司珠海联合天润打印耗材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

12、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查询，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该关联方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正常，资信良好，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 珠海鼎龙汇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1、名称：珠海鼎龙汇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珠海市高新区金鼎科技工业园金恒二路6号2栋

4、法定代表人：周宏辉

5、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0年4月3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7MA54GA4J52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办公设备耗材制造；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工业设计服务；模具制造；软件开发；工业机器人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珠海名图超俊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10、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8,082.35 |
| 负债总额 | 3,513.27 |

| 项目 |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
|------|-------------------|
| 净资产 | 4,569.08 |
| 项目 |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8,371.47 |
| 营业利润 | 784.72 |
| 净利润 | 711.78 |

11、关联关系说明

鉴于公司副总经理黄金辉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珠海名图超俊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珠海名图超俊子公司珠海鼎龙汇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

12、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查询，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该关联方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正常，资信良好，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为定价依据。交易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并保证相互提供的产品价格不显著偏离市场第三方价格；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定价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额度范围内，按照业务实际开展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双方均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行使相关权利、履行相关义务。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关联方的新增情况同步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公司与关

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范围，能够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产生对关联人的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根据关联方的新增情况，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公司与参股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预计额度系根据公司与参股子公司日常经营过程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关联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新增关联方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本事项并出具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新增关联方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

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新增关联方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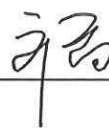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关联方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李 莎:



刘 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